

证券代码：605020

证券简称：永和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4-004

债券代码：111007

债券简称：永和转债

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1月1日（星期一）以通讯方式召开。因相关事项紧急，会议通知于2024年1月1日以电话等形式发出，召集人董事长于本次董事会会议上就紧急通知的原因作出了说明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

会议由董事长童建国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》

为加快实现公司“重点品种规模化、产品质量高端化”的发展战略，充分发挥公司在含氟高分子材料领域的综合优势，推动公司产品结构优化升级，提升公司在高端氟材料市场的份额，董事会同意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邵武永和金塘新材料有限公司投资27,894.52万元建设3kt可溶性聚四氟乙烯和0.5kt全氟正丙基乙炔基醚扩建及40kt二氟甲烷技改项目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新项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2）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展期的议案》

公司本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展期的事项是为了推进征地进度，为未来项目建设奠定基础条件，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。四子王旗政府属于地方政府机构，具

备良好的履约能力。公司本次对四子王旗政府剩余借款本金 2,000 万元予以展期的风险可控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展期事项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展期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3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1 月 3 日